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勞工事務局及旅遊發展委員會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1 月 30 日第 1259/E937/VI/GPAL/2018 號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2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2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對於有旅遊業界反映有內地居民聯群來澳且無澳門地接社或持牌導遊接待的情況，旅遊局已增加對各口岸和景點的巡查工作，並進一步加強與治安警察局和勞工事務局的聯合檢查行動，確保旅行團運作的合規性。同時，旅遊局已就有關事宜與內地旅遊主管部門舉行工作會議，共商對策，內地旅遊主管部門亦高度關注有關問題，會加大執法力度，倘發現有違規情況必定會嚴肅處理。

截至 2019 年 1 月 6 日，旅遊局已針對有關情況在關閘廣場進行了 69 次的巡查(當中包括聯同治安警察局和勞工事務局進行聯合檢查)，過程中合共對 33 個群體進行了檢查。在歷次的檢查中，旅遊局和曾參與聯合檢查的治安警察局和勞工事務局均未有發現有違法行為存在的跡象。

旅遊局經分析巡查過程中所獲得的資料，發現上述內地居民群體，部份由內地旅行社組織，更多的是由不同工商企業乃至社區組織訪澳，他們的共通點是沒有澳門觀光的具體行程，亦不在澳門特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區內住宿，主要是享用博企營辦的免費「發財巴」作為由口岸到達目的地的交通工具，在遊玩購物活動結束後循原路線返回口岸集散。上述群體在澳門逗留的短暫過程中，主要是自由活動、遊逛拍照和購物，當中未見有人提供旅遊解說服務。

隨著互聯網的發展，旅遊資訊更容易被獲取，因此傳統的旅行團模式亦有所改變。事實上，澳門法律規定集體旅遊必須有導遊陪同，但集體旅遊並非以人數多少為判斷準則。換言之，立法者並無以來澳人數多寡作為是否需由導遊陪同的標準。在實務操作上，旅遊局會全面分析和綜合考慮搜集到的資料，以確定有關群體在澳門的活動是否違反澳門規範旅行社業務及導遊職業的法規。

縱使有關群體在外觀上與一般旅行團有相似之處，但他們來澳後乘坐博企免費提供的「發財巴」前往酒店和娛樂場，此舉並無違反澳門規範旅行社運作及導遊職業的法規。

這個情況類似於較早前一度盛行的內地「驢友」團體，他們自行集結並由不同的口岸進入澳門，並乘搭巴士前往黑沙海灘的露營區聚眾紮營玩樂，他們是以自由活動的性質和由開始一刻已知悉活動的內容，有關活動不涉及違法行為。

作為監管機關，旅遊局高度關注旅遊業界所反映的情況，持續派員到各出入境口岸和旅遊景點巡查，抽查旅遊團接待情況，並聯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同治安警察局和勞工事務局作特別巡查；同時，保持與內地旅遊主管部門溝通，互相交換信息，共同維護旅遊市場秩序。旅遊局對於懷疑涉及違反澳門法規的情況，必定會搜集證據、查明原因，若發現有人在澳門非法從事導遊工作，會按澳門法律制裁，並向內地旅遊主管部門通報。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打擊非法工作，為此，勞工事務局嚴格監察《聘用外地僱員法》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的遵守情況，並會持續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溝通及聯繫，互相配合，以增強打擊非法工作的執法力度。

勞工事務局會聯同旅遊局、治安警察局及海關就打擊非法導遊方面進行聯合巡查行動，倘證實存有非法工作的情況，勞工事務局必定追究相關人士的行政違法責任，絕不姑息。

根據勞工事務局統計資料顯示，2018年1月至11月30日期間，勞工事務局與相關部門進行了13次的聯合巡查行動，當中6次巡查於港珠澳大橋通車後進行，均無發現存在非法工作的情況。

旅遊發展委員會於11月16日舉行的二零一八年第二次全會會議中，共邀請兩位來自澳門導遊界的代表出席，一位是澳門專業導遊協會代表胡惠芳委員，另一位是列席的澳門導遊促進會代表朱明霞女士。可見，特區政府對澳門導遊界的重視，不用等待旅遊發展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委員會的重組工作完成，已開始邀請兩位來自不同導遊相關的協會代表出席會議，以確保委員會向政府提供意見的務實性。在未來工作中，旅遊發展委員會將繼續邀請更多相關業界代表以觀察員身份出席旅遊發展委員會的會議。

此外，旅遊發展委員會導遊業界代表除了在不同的會議中向特區政府提出導遊業界關注事項外，平日亦會透過秘書處，向不同的政府部門反映短期內需要跟進的事項，以確保旅遊發展委員會這個溝通平台發揮作用。

局長

文綺華

2019年1月10日